

重庆大学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

2017 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一、资助对象

本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主要面向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单位的优秀学者，重点鼓励中青年研究人员申报。申请者一般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已获得本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的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结题前不得再次申请开放基金。

二、资助范围

着重引领学科前沿的基础性研究，支持开拓新的研究领域，提出原始创新的新概念、新理论、新方法等。鼓励设计、制造、力学、材料、信息技术等学科交叉的选题。

优先资助的研究方向主要包括：

- 1、航空航天领域空间机构与传动系统设计的新理论与新方法
- 2、机械传动与材料热处理、生物和生命科学交叉的新理论与关键技术
- 3、车辆、轨道交通领域动力与传动系统及 NVH 关键技术
- 4、机电液复合传动及船舶齿轮箱设计与制造的新理论与新方法
- 5、机械核心基础零部件的新材料、新工艺及加工新装备的理论、绿色环保关键技术与可靠性设计
- 6、机械传动系统与机构的测试测量、振动噪声控制、界面接触分析、失效机理、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的新理论与新方法

三、资助额度及经费使用

经批准同意立项的课题，可获得本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

1、每个课题资助额度为 5~10 万元人民币。

2、开放基金的使用请参照《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管理办法》。

四、申请程序

1、凡申请本开放基金者须认真填写《重庆大学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一份。由申请者所在单位签署审查意见并盖章后投送到重庆大学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办公室，并将填写好的申请书电子版通过电子邮件发至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办公室。申请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15 日。

2、实验室将根据择优资助的原则，组织国内外同行专家以通讯评议方式进行初评；然后由实验室教授委员会进行会议评审。最后报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查。实验室主任办公会根据上述评审意见确定最终是否资助及资助额度；最后报学校科技处审核。

3、开放基金的评审结果将在实验室网站上进行公示，并以书面形式向申请者发出正式通知。

4、开放课题负责人接到开放基金批准通知后，应及时填写《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任务书》。经所在单位审核后，报送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办公室作为拨款和检查的依据。逾期不报，又不规定期限内说明理由的项目视为自动放弃。项目批准日起，申请者将成为实验室的流动研究人员。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文军

电话/传真：023-65106195

E-Mail: slmt@cqu.edu.cn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 174 号 机械传动国家重点实验室

邮编：400044